

致新聞／財經版編輯：
(請即日賜刊)

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和第 39 號的修訂建議徵求意見稿

香港會計師公會(公會)會計準則委員會(公會委員會)，邀請各界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委員會)所發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披露與列報」與第 39 號「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修訂建議之徵求意見稿發表意見。諮詢期將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截止。

國際委員會在發表該等建議作公開諮詢時表示，是次發表徵求意見稿，標誌著該會改進金融工具會計指引的第一階段，旨在回應目前對消除指引內不明確之處以及簡化準則實施的迫切需要。國際委員會指出，該會的最終目標是實施更著重原則性的金融工具會計處理方式，但此等重大修訂需要一段長時間方會完成。

是次徵求意見稿所載之改進措施，目的是消除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和第 39 號的不一致之處，同時提供額外指引以及簡化準則的實施。

公會委員會在今年初曾經發表兩份以相應國際會計準則為藍本的金融工具會計實務準則(實務準則)建議徵求意見稿。基於國際委員會發表的新建議，公會委員會現撤回前述徵求意見稿，並邀請各界就國際委員會的建議提出意見。

公會委員會在向國際委員會提出意見和落實香港有關金融工具會計的實務準則時，參考各界就前述之徵求意見稿發表的意見。

公會委員會主席路沛翹在邀請各界發表意見時表示：

「公會委員會是次就國際委員會的徵求意見稿提出意見邀請，進一步落實了公會致力與國際委員會準則相結合的政策。基於香港在世界經濟體系中的地位，日常涉及財務報告的各界人士很應該積極參與國際準則的制訂過程。是次的徵求意見稿影響廣泛，而且其中很多牽涉到金融工具的問題都並不簡單，因此國際委員會在該兩條準則，尤其是準則第 39 號頒布不久便提出是次的大幅修訂。」

「我們很高興有機會就徵求意見稿向國際委員會提出意見，並呼籲本港所有對此修訂有興起的人士把握機會對有關建議發表意見。」

- 完 -

本新聞稿由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香港會計師公會是香港唯一的法定專業會計師註冊組織，專責監管本港的會計專業，會員人數接近二萬名。公會定期就不同的範疇頒布專業會計師必須遵守的專業準則。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287 7228**，聯絡本會公共關係部陳群香小姐或李德貞小姐。）